证券代码: 832046

证券简称: 天安智联 主办券商: 华英证券

# 江苏天安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 (一) 基本情况

为配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,优化公司股权结构,公司拟以人民币 100 万元收 购孙宇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昆朋智能网联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昆 朋",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20581MA209BL54U) 20%股权, 昆朋注册资本 500 万元,孙宇出资额人民币100万元。本次收购完成后,公司持有昆朋90%股权, 出资额人民币 450 万元。

此次股权转让的具体安排依据江苏天安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孙宇双方当 事人签订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执行。

#### (二)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以及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 务问答(一)》第十条的规定"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 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,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",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 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(三)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 (四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收购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联交易制度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,该项议案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。该项议案构成关联交易,关联董事孙宇回避表决。

#### (五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#### (六)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,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,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#### 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# 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: 孙宇

住所: 北京市西城区长安街 13号

关联关系:孙宇为江苏天安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。

## 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: 苏州昆朋智能网联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: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云深路2号

经营范围: 传感器、无线通讯设备、电子产品、电子元器件、计算机辅助设备的研发、销售; 安全自动化监控设备的设计、制造、销售; 车联网智能车载终端的研发、制造、销售; 车联网平台的设计、研发、销售; 车联网的研发、咨询、测试、验证; 智能交通解决方案的设计、研发;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销售; 计算机系统集成; 企业管理服务。(依法须经

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 公司股权架构:

	原持股情况			此次交易后持股情况		
股东名称	出资额	出资方式	出资比例	出资额	出资方式	出资比例
江苏天安	3,500,000	货币	70%	4,500,000	货币	90%
智联科技						
股份有限						
公司						
孙宇	1,000,000	货币	20%	-	-	-
常熟大学	500,000	货币	10%	500,000	货币	10%
科技园有						
限公司						
合计	5,000,000	货币	100%	5,000,000	货币	100%

## 四、定价情况

此次股权收购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,有利于公司股权架构优化,公司 平价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,定价遵循公平、自愿原则,经双方协商确定。

## 五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经公司与孙宇协商一致,孙宇将其持有的昆朋 20%的股权(对应出资额 100万元人民币)转让给公司,转让价款共计 1,000,000.00元(大写:壹佰万元)人民币。

## 六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此次股权收购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,有利于公司股权结构优化。

## 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是董事会从公司长远发展出发作出的慎重决定,但子公司的运行仍存在一定的市场、经营和管理风险,本公司将不断完善对公司控股/参股子公司的管控,明确经营决策和风险管理,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及监督机制,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,以不断适应业务需求及市场变化,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

# (三)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投资全部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,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 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天安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天安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6日